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0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2 月 2 日,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王良先生书面递交的《辞职报告》,为了专注于参股公司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阅影视")的经营,探索影视内容制作与 IP 衍生相关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模式,王良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王良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掌阅影视负责人,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良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良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1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成湘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阅影视"),目前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5%股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前副总经理王良先生和天津影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影文")分别持有其 55%、30%股权。现王良先生、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维尔")拟对掌阅影视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金额 4,000 万元,全部进入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王良先生、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分别持有掌阅影视 3%、20%、15%、47%、15%股权。同时,若掌阅影视未来 24 个月内引入第三方投资人,且每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不低于本次增资价格,公司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项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2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 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王良先生、天津影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维尔")拟对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掌阅科技")持有15%股权的参股公司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阅影视")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4,000 万元。公司作为掌阅影视的股东,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 王良先生持有公司 6.71%股份, 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均为王良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公司同王良先生未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同掌阅影视及其子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702.26 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掌阅影视系公司的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5%股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前副总经理王良先生和天津影文分别持有其 55%、30%股权。现王良先生、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拟对掌阅影视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金额 4,000 万元,全部进入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王良先生、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分别持股 3%、20%、15%、47%、15%。

由于本次增资方为公司前副总经理王良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 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同王良先生未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同掌阅影视及其子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702.26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放弃掌阅影视本次新增出资 4,000 万元的优先认购权,同意若掌阅影视未来 24 个月内引入第三方投资人,且每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不低于本次增资价格, 公司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至本项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王良先生及其相关联方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王良

基本情况: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9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2、天津影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宏旺道 2 号 14 号楼 110 室 -10(集中办公区)

认缴出资额:3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天津影文的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为王良和宣伟,分别持 1%、99%的股权

天津影文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04.76 万元,资产净额为 299.76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0,净利润为 -0.24 万元。(未经审计)

3、天津不可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宏旺道 2 号 14 号楼 221 室 10 号

认缴出资额:5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天津不可能的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为天津维尔科技有限公司和王良,分别持 1%、99%的股权

天津不可能迄今设立未满一年,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尚无财务数据。

4、天津维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宏旺道 2 号 14 号楼 220 室 18 号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开发;平面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王良持有 90%的股权,王津京持有 10%的股权

天津维尔迄今设立未满一年,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尚无财务数据。

(二)关联关系介绍

王良先生持有公司 6.71%股权,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均为王良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良

企业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008B 号 4 层东区 4419

营业期限:2019 年 04 月 30 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演出经纪;电影摄制;翻译服务;电脑动画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版权贸易;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文艺创作;影视策划;企业策划。(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演出经纪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掌阅影视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王良	550	55%	1,000	20%
天津影文	300	30%	750	15%
掌阅科技	150	15%	150	3%
天津不可能	/	/	2,350	47%
天津维尔	/	/	750	15%
合计	1,000	100%	5,000	100%

掌阅影视一年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153,481.81	62,208,884.05
资产净额	1,592,705.04	700,139.94
/	2020 年年度	2021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14,824,441.96	29,198,443.13
净利润	-6,089,032.79	-892,565.1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本次增资 4,00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交易为公司放弃对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交易无需审计、评估。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公司与王良、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及掌阅影视将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之后(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之后)签署《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增资

1. 掌阅影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丙方")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由王良、天津影文、天津不可能、天津维尔(以下统称"乙方")认购(该交易以下称为"增资"或"本次交易")。

2. 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以总计人民币 4,000 万元("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共计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增资款全部作为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即每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1 元("本次增资价格")。乙方认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1)王良以人民币 450 万元(大写:肆佰伍拾万元)认购目标公司共计 45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2)天津不可能以人民币 2,350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伍拾万元)认购目标公司共计 2,35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3)天津影文以人民币 450 万元(大写:肆佰伍拾万元)认购目标公司共计 45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3)天津维尔以人民币 750 万元(大写:柒佰伍拾万元)认购目标公司共计 75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3. 掌阅科技(以下简称"甲方")同意放弃其就本协议所述增资享有的全部优先认购权(无论该等优先认购权是基于法定或合同约定获得)。

4. 乙方基于本次交易而获得的股权享有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权利。

5. 优先认购权。(1)自本协议签署日起,在目标公司股东欲转让股权或目标公司进行增资时,甲方、乙方有权按照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2)如未来 24 个月内,丙方引入第三方投资人,且每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不低于本次增资价格,甲方承诺就发生前述事项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

第二条 增资款的缴付

各方一致通过,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 1 年内,将上述增资款支付到目标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第三条 陈述及保证

1.目标公司做出如下陈述及保证:

1) 是根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有效存续且运行良好,并且具备拥有及运作其资产及知识产权及经营其现有业务的所有必要的权力和授权;

2) 在本协议签署之前的经营期间内无违法经营行为,未受到有关主管部门或者任何有权机关的司法或行政处罚;

3) 在任何法院、仲裁庭或者行政机关均没有未结的针对或者威胁到公司以及可能禁止本协议的订立或者以其他方式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或者执行的诉讼、仲裁或者其他程序;

4) 现有注册资本上不存在现有或已经建立的任何质押以及其他担保物权或第三方权益;

5) 不存在有关于可转换为公司股权权益的优先购买权、选择权或权利和权益;

6) 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到创始人对于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享有的任何股东之权利和权益,或可能致使任何第三人直接或者间接获取任何对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之任何股东权利和权益的情形。

2.甲方和乙方各自分别向对方做出如下陈述和保证:

1) 各自是根据中国法律依法成立和合法存续的公司、企业或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 各方将分别办理或协助其他方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为按照中国法律要求的使交易文件生效所必须的相关手续;

3) 本协议构成对各方合法、有效且具有约束力的义务,其签订、缴付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违反已生效的法院判决或裁决或仲裁机构出具的仲裁裁决,不违反各自的章程、合伙协议及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重大合同、安排或谅解约定。

第四条 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未能适时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保证、承诺、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应对其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责任、成本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 / 仲裁费用、公证费和律师费承担赔偿责任。且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的约定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不因本协议的解除而解除。尽管有前述约定,任何提起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的主张应基于本协议终止之前发生的违约行为。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并不影响各方根据本协议追究违约方责任的权利。

第五条 协议的生效、补充、修改、变更

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经本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变更。任何修改或变更必须制成书面文件,经本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

五、该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影视内容行业受监管、行业环境、上下游等复杂因素影响,不确定性较大。掌阅影视成立以来,在内容制作领域进行了初步探索,但是还处在发展的初级阶段,未形成稳定的盈利能力,其资本金已经无法支撑可持续发展,还需要大规模的资本投入,且投入产出风险较高。为了掌阅影视的独立可持续发展,拓宽掌阅影视的融资渠道,公司同意放弃掌阅影视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以及未来 24 个月内掌阅影视以不低于本次增资价格引入第三方投资人时的优先认购权。

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且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 公司已将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与我们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审议本项关联交易事项时,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项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意见:

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完成后,掌阅影视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3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国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前副总经理王良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拟对公司参股公司北京掌阅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阅影视")进行增资,增资金额 4,000 万元,公司持有掌阅影视 15%的股权,作为掌阅影视的股东,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若掌阅影视未来 24 个月内引入第三方投资人, 且每 1 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不低于本次增资价格, 公司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交易。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 豫园 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 豫园 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 豫园 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 豫园 03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 豫园 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暨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4,134,076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3.70 元 /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134,07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至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 最长锁定期为 36 个月, 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依次为 33%、33%、34%。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 日

● 报备文件

过户登记确认书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75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波动交易情况介绍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名称:山东墨龙,证券代码:002490)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 年 12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1-065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的相关决议, 公司目前已完成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和 15 亿元中期票据的注册工作,并收到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临 2021-064 号)。

近日, 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21〕SCP488 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1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发行完成后,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则指引规定,择机实施相关发行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 告知函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通威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 具体详见公司于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请做好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的回复进行了修订并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请做好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将上述回复材料及时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2
转债代码:118001 转债简称:金博转债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博股份")股东罗京友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0%,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股东罗京友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

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接到公司股东罗京友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被质押股份 150 万股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罗京友
本次解质股份	1,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70%
解质时间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持股数量	1,500,000
持股比例	1.87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2、股东罗京友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03 日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宜宾市极米光电有限公司、成都极米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都光擎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 30,087,275.84 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1-037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12 月 2 日,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石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奕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石奕先生在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中,其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5000 股。石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石奕先生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且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

石奕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石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附件:

简历

石奕,男,出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获博士学位。2001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在北京德尔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电子与安全 / 动力系统工程经理、中国区动力总成产品总工程师、中国区系统 / 软件及功能总工程师。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在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有限公司担任电子电控高级总师。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菱电电控研究院总工程师、新能源研究院院长。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 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本公司将参加"2021 年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周五)15:30 至 17:00, 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互动交流。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03 日

证券代码:605009 证券简称:豪悦护理 公告编号:2021-088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事项概述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5.00 元 / 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窗口期顺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回购操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 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1-131
转债代码:113504 转债简称:艾华转债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绵阳高新区资江电子元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资江")于近日收到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批准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51000608,发证日期:2021 年 10 月 9 日。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绵阳资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1 年 -202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1-079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0 月 26 日,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 <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草案)> 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54 元 / 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操作。公司将严格按照《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编号:2021-037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2,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含本次),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1-043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 1 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期限
紫杉烷类化合物及其药物组合物和用途	ZL 2018 1 0558992.8	2018.06.01	2021.11.16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发明专利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公司在研抗肿瘤新药(JJH201601)的化合物专利。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1-082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黄勇先生提交的书面离任申请, 黄勇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总工程师职务,亦不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自公司收到离任申请之日起生效。黄勇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6 月 3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截至本公告日,黄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3,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黄勇先生配偶及其他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本人在《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承诺,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2021 年 6 月 3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和任期届满后的六个月内,继续履行下列限制性规定:

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 离任后的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董事会对黄勇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1-021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3,223.46 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33.46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90.00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 2,533.46 万元,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 690.00 万元。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 公司新产品定点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罗佑")的《新产品定点意向书》。根据该定点意向书显示,公司成为吉利罗佑某项目热管理温控模块的供应商。项目计划量产时间从 2024 年开始, 预计销售收入 1.8 亿元。

公司将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合同协议、项目进度完成协议签订、项目启动、零部件开发等工作。

二、交易对方情况

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 日,主营业务为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加工、推广及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技术服务、管理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三、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公司和吉利罗佑的进一步合作,再次体现了公司在技术、质量、供应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对公司开拓和发展新能源汽车市场具有重要意义。

本项目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影响,有利于增加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效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约双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但是项目的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新产品定点意向书》。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9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转让部分股份至其投资的 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国投")因资产管理需要,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其投资的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公司股票 840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37%。

2021 年 9 月 1 日, 交通国投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公司股票 1,06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009%;综上,交通国投已向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公司股票合计 1,909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946%。

交通国投向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转让股份不涉及向市场减持股份事宜,不影响前述股份的投票权、收益权等股东权利,其合计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1-079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0 月 29 日,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617529481R

名称: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黄俊辉

经营范围:水果、蔬菜的种植、收购、挑拣、包装、保鲜、冷藏、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新鲜水产品的收购、销售;非食用农产品的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销售;仓储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叁仟捌佰陆拾柒万肆仟捌佰贰拾玖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12 月 1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 13 号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 2021-129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 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通过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总经理辞职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胡丹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出于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考虑,胡丹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胡丹锋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胡丹锋先生后续会将更多精力投入到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人才引进及组织架构优化等工作,其职务变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聘任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彭杰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整体运营并强化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彭杰中先生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符合公司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优化法人治理结构的需求。彭杰中先生的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附件:彭杰中先生简历

彭杰中,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0 年 7 月 ~ 2005 年 2 月, 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高级客户经理;2005 年 2 月 ~ 2015 年 5 月,任思科系统(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移动通信事业部北方区经理;2015 年 8 月 ~2018 年 4 月,任杭州橡树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4 月 ~ 2021 年 11 月,任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享出行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 B 编号:2021-080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上海青浦区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人")经公开竞投,获得上海市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公开挂牌转让的位于上海青浦区一地块。

地块情况如下:

地块名称:青浦区重固镇郏店路南侧 44a-01 地块。四至范围:东至崧卓路,南至河道,西至曹家宅路,北至郏店路。出让方式:招挂复合。土地用途:普通商品房;出让面积:42,222.1 平方米;容积率:2.0;出让年限:普通商品房 70 年;最终竞得价:人民币 135,111 万元。受让人按要求配建保障性住房建筑面积占该地块规划总住宅建筑面积 5%。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1 年 12 月 3 日